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21-007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华银电力;证券代码:600744)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1年3月5日、8日、9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和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涉及公司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入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除上述已披露事项以外,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信息提示

公司于2020年10月31日披露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2020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6.6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3.80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1-006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3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3月2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南楼2303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3月25日

至2021年3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对外投资合作开发包钢稀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3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05	金石资源	2021/3/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法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参会登记时间:2021年3月23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南楼2301室)

4、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张钧惠、戴水君

电话:0571-81387094

传真:0571-88380820

邮箱:zhangjh@chinesekings.com

3、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南楼2301室公司证券部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3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外投资合作开发包钢稀石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603959　公告编号:2021-010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3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岳阳市洞庭大道1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64,653,4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977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并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4,653,292	99.9999	200	0.0001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4,653,292	99.9999	200	0.0001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9,518,132	99.9995	200	0.0005	0	0.00
2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9,518,132	99.9995	200	0.0005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连莲、耿玲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及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1-011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兴业银行申请续贷事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进展情况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兴业银行申请续贷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向兴业银行申请续贷2.7亿元,授信期限1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发布的《关于拟向兴业银行申请续贷暨银行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20)

为维护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积极与兴业银行协商续贷事宜,但最终由于双方就续贷条件未能完全达成一致,在控股股东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东信息”)的支持下,公司与兴业银行进行诉前和解,并于2021年3月9日,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调解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欠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借款本金269,974,541.63元,罚息2,106,363.88元(以本金269,974.541.63元为基数,按合同约定的罚息年利率标准8.025%计算,自2020年12月21日起至2021年1月24日止)、复利3671.38元(以五笔欠款罚息2,106,363.88元为基数,按合同约定的年利率标准8.025%计算,自2020年12月21日起至2021年1月24日止),以及自2021年1月25日起至本息实际付清之日止的罚息,复利(计算方式:罚息=欠款剩余本金×欠款天数×日利率;复利=罚息×欠款天数×日利率;日利率为年利率/360,年利率为8.025%);

(二)上述应还贷款本息按以下时间和方式偿还:

1.其中应还本金中的149,974,541.63元,由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代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偿还,如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未在上述期限内履行代偿责任,则该笔本金中的未偿还部分仍由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偿还,上述期限经过后,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不再负有本项约定的代偿义务,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继续按照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签订的《上市公司股票最高额质押合同》约定对仁东控股的此项债务承担质押担保责任;

2.其余应还本金1.2亿元和罚息、复利,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按如下期限和金额向申请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偿还:

(1)2021年7月31日前,偿还本金4,000万元;.

(2)2021年8月31日前,偿还本金4,000万元;

(3)2021年9月30日前,偿还本金4,000万元和2020年12月21日起至全部欠款实际付清之日止的罚息、复利;

(三)在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配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办理为本案《额度授信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追加质押担保的150万股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质押登记手续;

(四)深圳前海合利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签署的担保本案债务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项下的质押财产为本协议第一项约定的债务承担质押担保责任,并于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配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完成上述质押财产的质押登记手续;

(五)对本协议第一项约定的债务范围和第二项约定的履行期限,广东合利金融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合利宝支付科技有限公司、霍东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赵佳以与霍东的夫妻共同财产为限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在调解协议第一项约定的债务范围内对北京仁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质押的9,168,330股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折价或拍卖、变卖,所得款项依法行使优先受偿权;

(七)上述各方承担担保责任后,有权向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追偿;

(八)如上述任何一方,未按本调解协议约定的内容履行,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有权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九)本案受理费701,111元,由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已交纳)。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仁东信息如果代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偿还部分欠款本金,或者协议各担保方为公司承担了担保责任,后续有权向公司追偿。因此,上述代偿或担保责任的履行,能够帮助公司缓解短期偿债压力,但公司整体债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仁东信息将通过股票质押方式提供担保,原有质押股票916.833万股,追加质押股票150万股,合计1,066.83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若上述协议相关条款未达成,则质押股份将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

对于上述借款逾期公司应承担的未偿还本金部分产生的罚息、复利,将导致公司财务费用等相关支出增加。

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报备文件

1、《民事调解书》。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47　证券简称:仁东控股　公告编号:2021-010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仁东控股”)于2021年3月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发来的《关于对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117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在2021年3月9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收到关注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积极准备回复工作。

因近期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就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进行核查。公司股票自2021年3月9日开市起停牌,自披露核查公告后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认真组织开展核查工作,为确保关注函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关注函回复公告将与股票交易异动核查情况公告同时披露。

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1-004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海生科”、“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上证科创公函【2021】0009号《关于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公司就《监管工作函》关注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落实。现就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公告披露,欧华美科聚焦于全球专业生活美容及家用美容领域,其截至2019年末和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分别为24,137.05万元和23,346.15万元,2019年度和2020年1-9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3,957.70万元和13,005.4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222.14万元和-548.80万元,请你公司结合欧华美科近年来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等主要财务指标均下滑,进一步说明:(1)欧华美科及下属公司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2)欧华美科及主要下属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具体原因;(3)欧华美科及各下属公司主要产品研发情况及核心竞争力,专利数量,研发投入,核心技术人员,产品实现商业化推广,以及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力等情况。

回复如下:

1、欧华美科及下属公司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欧华美科(天津)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欧华美科”、“目标公司”)及下属有实际运营业务的子公司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9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注:由于境外疫情影响,目前2020年报表尚未完成,故本回复中仅列示2020年1-9月数据):

(1)欧华美科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2020年度1-9月
资产总额	26,483.22	23,457.17	20,825.45
净资产	21,312.86	19,791.00	18,813.56
营业收入	4,759.19	3,141.43	1,768.89
净利润	-1,439.87	-1,521.86	-977.45

注:以上为欧华美科母公司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

(2)欧华美科北投(天津)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欧华北投”)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2020年度1-9月
资产总额	3,162.99	3,898.43	2,916.88
净资产	2,062.14	2,310.92	2,328.06
营业收入	1,656.54	2,017.06	685.37
净利润	116.58	248.79	17.13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欧华美科东投(天津)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欧华东投”)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2020年度1-9月
资产总额	3,456.52	2,641.71	2,922.80
净资产	1,378.76	1,179.30	1,244.09
营业收入	2,318.79	1,491.83	863.54
净利润	272.31	-199.46	64.79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欧华美科南投(天津)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欧华南投”)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2020年度1-9月
资产总额	3,702.11	3,256.03	3,306.27
净资产	2,145.12	1,928.13	1,978.55
营业收入	1,957.62	1,466.51	1,193.73
净利润	161.40	-183.99	50.42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欧华美科(天津)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欧华医疗器械”)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2020年度1-9月
资产总额	2,281.36	2,143.44	2,114.37
净资产	956.53	947.33	1,118.29
营业收入	2,647.21	2,309.84	1,553.32
净利润	322.02	108.29	170.9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上海沂美美容仪器有限公司(“上海沂美”)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2020年度1-9月
资产总额	3,306.43	2,604.52	2,251.33
净资产	889.25	194.15	200.20
营业收入	5,283.15	3,341.83	2,203.63
净利润	146.17	-695.10	-8.94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7)三河市镭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镭科光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2020年度1-9月
资产总额	3,877.29	4,624.94	4,614.53
净资产	2,796.19	3,109.40	3,368.13
营业收入	3,913.31	4,487.80	1,788.72
净利润	763.55	737.00	-161.37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8)EndyMed Ltd.(“EndyMed”)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2020年度1-9月
资产总额	8,063.12	9,832.70	8,946.30
净资产	4,391.89	5,696.60	5,791.90
营业收入	12,361.11	11,328.60	7,287.30
净利润	1,353.81	1,202.70	246.30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欧华美科于2018年8月开始将EndyMed纳入合并范围,上表中2018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数据为全年数据。

2、欧华美科及主要下属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具体原因;

欧华美科于其集团体系内承担集中管理及申报注册职能,欧华美科下属欧华北投、欧华东投、欧华南投、上海沂美和欧华医疗器械等子公司主要负责EndyMed及Formatk等品牌医疗设备的销售及服务。上述医疗设备由欧华美科从包括EndyMed、Formatk Technologies Ltd.等境外医疗设备供应商处统一采购,再销售给上述子公司。欧华美科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期间收入下滑的主要原因系下属子公司在中国大陆地区EndyMed及Formatk等品牌医疗设备产品终端销售及服务收入的下降,直接导致欧华美科下属子公司从欧华美科采购额的下降。除了对下属子公司的销售外,欧华美科正在代理法国Bioxis Pharmaceuticals(“Bioxis”)公司玻尿酸产品在中国大陆的三类医疗器械的注册申报,欧华美科发生的临床试验等研发费用于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9月期间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02.1万元、人民币433.6万元及人民币86.9万元(未经审计),上述研发费用的发生一定程度上导致了欧华美科各年/期净利润的下降。

欧华北投、欧华东投、欧华南投和欧华医疗器械(以下统称为“欧华美科下属医疗设备公司”)主要负责EndyMed及Formatk等品牌医疗设备产品在中国大陆地区的销售和服务,该等品牌医疗设备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9月在中国大陆地区的销售收入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品牌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1-9月
EndyMed设备	4,266.80	3,696.30	2,584.80
Formatk设备	819.80	514.00	227.00
其他主要品牌设备	770.00	349.20	113.60
合计	5,856.60	4,562.50	2,925.40

欧华美科下属医疗设备公司2019年度收入及盈利下滑的主要原因为上海美丽田园连锁美容院于2018年度从欧华美科下属医疗设备公司一次性采购了40台Formatk医疗设备,而2019年度未有大客户集中采购此类医疗设备的订单发生,以及其它品牌医疗设备产品于2019年度在中国推广不利,导致欧华美科下属医疗设备公司2019年度销售收入的下降。2020年,由于下游客户受新冠疫情影响营业收入急剧下降,其投资配置新的大型医疗设备的意愿不强,导致欧华美科下属医疗设备公司销售收入和净利润进一步下降。

上海沂美主要负责Endymed家用美容产品在中国大陆地区的网上销售。自2018年9月开始,中国电商市场流量由传统内容广告向直播流量转化,上海沂美未能及时跟进市场营销风向的变化,导致2019年度线上平台流量转化率大幅下降。同时,上海沂美在2019年度投入较高的广告费聘请明星代言人,但引流效果不甚理想,直接导致其2019年度销售收入和净利润的下降。2020年1-9月期间,上海沂美适时改变网上营销方式,在提高引流效果的同时控制广告费等支出,在受新冠疫情外部不利的影响下,维持了一定规模的销售并大幅减少了经营亏损。

镭科光电收入主要由出口激光设备贡献,EndyMed除了通过欧华美科向中国大陆销售其设备外,有较大收入来自于美国、欧洲和拉美地区。镭科光电和EndyMed在2020年1-9月期间收入及盈利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到境外新冠疫情的持续影响导致海外市场销售急剧下降。

3、欧华美科及各下属公司主要产品研发情况及核心竞争力,专利数量,研发投入,核心技术人员,产品实现商业化推广,以及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力等情况。

欧华美科及各下属公司相关研发职能主要由控股子公司EndyMed、镭科光电,以及参股联营公司Bioxis实施。具体如下:

EndyMed主要产品为应用射频技术研发生产的医疗仪器及家用仪器,相关产品已经完成研发并实现商业化,其核心技术为多元相控射频技术,并利用该技术生产射频美肤设备。EndyMed于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期间研发投入约为人民币1,191.03万元、人民币1,395.09万元及人民币840.50万元(未经审计)。EndyMed目前主要有9项产品在研。EndyMed已经在全球范围内取得专利共计19项,其中国际专利16项。EndyMed拥有10名核心技术人员,其中研发负责人SimaWitman拥有特拉维夫大学生物医学工程博士学位,曾任职于Syneron-Candela、UltraShape Ltd.等知名美容仪器设备公司。

镭科光电主要产品为应用激光技术研发生产的医疗仪器及家用仪器,部分产品已经完成研发并实现商业化。其核心技术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激光技术,并利用该技术生产、制造激光美肤设备。镭科光电于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期间研发投入分别为人民币684.6万元、人民币621.5万元及人民币198.2万元(未经审计),目前主要有13项产品在研,主要为能量型医疗设备及家用仪器领域产品。镭科光电已经在全球范围内取得专利共计16项,其中国际专利2项。镭科光电拥有核心技术人员13名,其中研发负责人李阳获北京大学管理信息系统专业硕士学位,拥有10多年的半导体激光领域研发和工程经验。

欧华美科下属参股联营公司Bioxis主要从事创新型玻尿酸产品及壳聚糖提取物注射产品的研发及生产,目前玻尿酸产品已在欧洲及中东进行销售,并通过欧华美科在中国进行三类医疗器械的注册申报。其壳聚糖提取物产品已经完成动物试验,目前处于申请临床试验阶段。Bioxis于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9月期间研发投入约为人民币337.1万元、人民币674.1万元及人民币385.9万元(未经审计)。Bioxis已经在全球范围内取得专利共计29项,其中国际专利27项。Bioxis有核心技术人员5名,其中研发负责人Romain Hemery获法国里尔法律与医疗卫生第二大学医学博士学位,曾任职于LaboratoiresPierre Fabre公司。

二、公告披露,本次交易目标公司投后估值约为人民币3.22亿元,相较目标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2.41亿元上浮33.6%。期权池所持有的股份如获行权,则公司持有目标公司60%的股份,对应的投后估值约为人民币3.42亿元,相较目标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未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上浮41.9%。请你公司详细说明:(1)欧华美科的估值方法及计算依据;(2)目标公司整体估值较其账面净资产增值率高的原因,以及相关评估增值的合理性。

回复如下:

1、欧华美科的估值方法及计算依据;

公司本次投资欧华美科分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分别与欧华美科现有股东Welly Bloom Limited(“Welly Bloom”)及Refined Beauty Limited(“Refined Beauty”)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1.35亿元受让后两者持有的欧华美科的38.23%股权;第二部分是与欧华美科及其创始人签订《增资认购协议》,以人民币7,000万元对欧华美科进行增资;第三部分是与欧华美科创始人共同设立期权池用于欧华美科创始人及其核心员工股权激励。上述一揽子交易完成后,公司累计以人民币2.05亿元总投资款获得欧华美科60%的股权。

Welly Bloom持有的欧华美科27.3973%的股权(经Refined Beauty增资后稀释至23.308%)系其于2014年7月按照投前估值约人民币2.6亿元向欧华美科投资人民币1亿元取得,当时欧华美科的投后估值约为人民币3.6亿元。Refined Beauty持有的欧华美科14.925%的股权系其于2017年1月按照投前估值约人民币4.5亿元向欧华美科投资人民币8,000万元取得,当时欧华美科的投后估值约为人民币5.3亿元。Welly Bloom和Refined Beauty由于基金到期退出的需要,加上公司取得控股权的要求,便与公司协商出让其持有的欧华美科的股权并由欧华美科创始人同意公司对欧华美科增资人民币7,000万元,累计获得欧华美科63.64%的股权(与欧华美科创始人共同设立期权池后,持股比例为60%)。股权转让相关估值是交易各方参照基金前期投资成本协商后确定,增资相关估值在欧华美科2019年12月31日止未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综合考虑一揽子交易对价的基础上通过多轮协商确定的。

2、目标公司整体估值较其账面净资产增值率高的原因,以及相关评估增值的合理性。

(1)目标公司整体估值较其账面净资产增值率情况

本次交易投后估值约为人民币3.22亿元,相较目标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2.41亿元上浮33.6%。期权池所持有的股份如获行权,则公司持有目标公司60%的股份,对应的投后估值约为人民币3.42亿元,相较目标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未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上浮41.9%。该估值系各方基于目标公司净资产值协商后确定。

本次交易除股权转让外,公司向目标公司增资人民币7,000万元,因此,以交易对价与增资完成后公司享有的欧华美科净资产之间的增值额与增值率的测算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未经审计)
欧华美科2019年12月31日账面净资产	24,137.05
本次交易增资额	7,000.00
欧华美科投后净资产	31,137.05
本次一揽子交易全部完成后本公司持股比例	60%
本公司享有欧华美科净资产额	18,682.23
本次交易对价	20,500.00
本次交易增值额	1,817.77
本次交易增值率	9.7%

基于以上测算,本次交易所支付的对价人民币2.05亿元相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享有的欧华美科净资产人民币1.87亿元(未经审计)上浮约人民币1,817.8万元,增值率为9.7%。该等差额为欧华美科账面净资产未反映的非专利技术、客户关系等无形资产,以及可能出现的商誉。本次交易股权交割完成后,本公司将聘请具备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欧华美科于收购日净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以确定收购日相关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及商誉的金额。

(2)与同行业可比并购案例比较,本次交易估值具备合理性

从行业及交易可比性角度,选取近半年国内医疗器械行业控股权收购的四个交易方案作为可比交易案例,该四个可比交易案例所披露的平均市净率介于1.88-3.48之间,具体如下表所示:

首次披露日	交易标的	交易买方	标的方所属行业	市净率	市销率
2021-02-18	High Tech公司100%股权	华东医药(000963.SZ)	医疗设备	3.48	2.83
2020-12-26	合肥三立65%股权	润达医疗(603108.SH)	医疗设备	2.25	1.42
2020-12-26	上海园林41%股权	润达医疗(603108.SH)	医疗设备	3.06	1.50
2020-12-18	迪安信芯5%股权	迪安诊断(300244.SZ)	医疗设备	1.88	1.50

数据来源:根据相关上市公司公告信息整理;其中市净率采用收购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市销率采用收购前最近一年营业收入。

本次交易中,公司以共计人民币2.05亿元总投资款获得欧华美科63.64%的股权(未考虑期权池影响),对应目标公司整体估值为3.22亿,按照欧华美科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9月30日账面净资产计算的市净率分别为1.33和1.38,低于以上可比交易的市净率区间;按照欧华美科2019年度合并销售收入人民币2.40亿元(未经审计)计算得出的市销率为1.42,也位于以上可比交易的市销率区间的下限。综上,本次交易的估值差异率具备合理性。

三、公告披露,欧华美科无实际经营业务,具体产品生产及销售均由下属子公司完成,其下属公司EndyMed Ltd.系一家注册于以色列的上市公司,参股公司Bioxis Pharmaceuticals系一家注册于法国的生物材料公司。欧华美科55%收入来自于中国境外。请你公司:(1)进一步说明EndyMed Ltd.的总市值、市盈率、总股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情况;(2)说明欧华美科收购EndyMed Ltd.、BioxisPharmaceuticals的原因及收购过程;(3)详细说明欧华美科是否实际参与各下属子公司的业务经营,对下属子公司的控制权是否稳定;(4)说明你公司为实施本次交易采取的核查方式、核查过程、核查范围,以及本次交易完成后,你公司拟对欧华美科及其下属公司进行整合并保持控制力的主要措施。

回复如下:

1、进一步说明EndyMed Ltd.的总市值、市盈率、总股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情况;

截止2021年3月1日,EndyMed在以色列特拉维夫证券交